

证券代码：872111

证券简称：ST 荣飞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南京荣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赵如荣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7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6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董事邵力斌、梁毅、朱小健因个人原因缺

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王奕波、陆磊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无其他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赵如荣、南京荣达飞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回避了此项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公司现金流紧张，对经营影响严重，业务发展不达预期。公司拟采取的措施为积极拓展业务，开发新的渠道；积极推动市场拓展与产品服务；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硬件产品和优质的行业客户资源，自主产品优势将得以体现，销售收入将逐步回升；公司有针对性的调整了组织结构，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对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人员进行了优化、降低成本费用。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减少不必要的费用开支，降低经营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詹磊、董凯华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南京荣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荣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南京荣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